

关于全市及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 2023 年 执行情况的说明

一、2023 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批准情况

2023 年省级核定我市新增债务限额 122.95 亿元，统一收回存量债务限额 11.9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021.06 亿元。为最大限度地使用好政府债券工具，经市政府审议，将省级批准限额数作为我市 2023 年政府债务控制目标，具体分配情况：市本级 152.36 亿元、环翠区 89.39 亿元、文登区 235.83 亿元、荣成市 159.65 亿元、乳山市 119.11 亿元、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 87.84 亿元、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110.61 亿元、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66.27 亿元。

二、2023 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在依法批准的债务限额内，2023 年全市争取地方政府债券 249.27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22.95 亿元（全部为专项债券），再融资债券 126.32 亿元（包括一般债券 62.05 亿元，专项债券 64.27 亿元）。再融资债券专门用于偿还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不增加政府债务余额。

三、2023 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按照新预算法和中央有关政策要求，全市各级财政已将政府债务收支全面纳入预算管理，严格履行预算调整审批程序，突出

安排重点，强化资金监管，很好地发挥了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在新增债券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省财政厅要求和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投资方向，全部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重点加大对改善民生和经济结构调整的支持力度，优先用于重点民生项目和在建公益性项目后续融资。初步统计，2023年全市新增债券 2023年全市新增债券用于交通项目 2.52 亿元，用于农林水利建设项目 13.33 亿元，用于保障性住房项目 4.26 亿元，用于环境保护项目 4.78 亿元，用于教科文卫项目 3.58 亿元，用于市政产业园区等其他项目 94.48 亿元。在再融资债券资金使用方面，全市各级积极用好债券资金偿还 2023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有力缓解了各级财政偿债压力，平滑了政府债务风险。

四、2023 年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3 年，经市政府同意并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市本级留用新增债券 15.5 亿元，再融资债券 11.83 亿元。市本级留用新增债券用于新建莱西至荣成铁路（威海段）、威海城乡一体化集中供热提升工程、新兴冷链仓储中心项目、威海综合保税区国际智造创新园、威海市黄垒河市管段综合治理工程、威海高新区利用华能威海电厂余热供暖项目、保税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等项目支出。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 2016 年发行的 7 年期债券和 2018 年发行的 5 年期债券。